

兰州大学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

物理院发〔2021〕10号

关于同意教工第四党支部 召开党员大会的批复

教工第四党支部：

你支部于3月29日报来的《关于物理学院教工第四党支部启动换届工作的请示》收悉。

经研究，同意你们于2021年4月1日召开党员大会和大会主要议程，同意你们提出的委员会委员职数和候选人差额比例，原则同意你们提出的选举办法。请按照《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》有关规定做好换届选举工作。

中共兰州大学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21年3月29日